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超树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由于工作变动，张超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张超树先生将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日，张超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116 股，辞职后其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股票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张超树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超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超树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张超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在公司经营发展及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 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 APP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加文字互动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4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 举行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音频结合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4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 APP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加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提前进行电话会议预约报名以及进行预提问：

审核通过后，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通过以下途径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1.APP/小程序：

搜索“688248”、“南网科技”或者扫描二维码，进入“南网科技（688248）2024 年一季度业绩交流会”，点击进入会议

2.PC 端：

打开网址：https://s.comein.cn/A9UHt（如无法加载 PPT 请检查 Flash 插件）

3.电话参会：

（+86）4001888938（中国）

（+852）57006920（中国香港）

（+886）277031747（中国台湾）

（+1）2025524791（美国）

（+86）01053827720（全球）

参会密码：170942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潘女士

电话：020-85127733

邮箱：nwkj2021@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进门财经平台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完成注册登记并取得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12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 1 月 11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南网越秀双碳科技基金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南网越秀双碳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2024 年 1 月 1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 年 3 月 18 日，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2024 年 5 月 10 日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商登记信息

名称	南网越秀双碳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4 年 3 月 18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壹拾亿元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白云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科泰二路 13 号高新区产业创新园 1 栋 4 层 401-718 房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基金备案信息

基金名称	南网越秀双碳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	南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4 年 5 月 10 日
备案编码	SAJP63

设立基金的其他事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收购广州市汇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权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网科技”或“上市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电网”）收购其所持有的广州市汇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汇能”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
- 广东电网系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的资金将由公司根据交易各方最终确认的交易价格，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超募资金等支付。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前期尽调及审计评估工作，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论证中。本次交易最终价格将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 本次交易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并及时对外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试验检测市场规模，推进公司战略实施，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广东电网收购广州汇能 100%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前期尽调及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论证中。

广东电网系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关联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广州汇能 100%的股权，广州汇能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交审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巍
注册资本	6,683,762.75142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08-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30486030B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57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广东电网 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广东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和调度；电力设备、电力器材的销售、调试、检测及试验；从事与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监督、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电力教育和业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电网系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 43.06%股份。广东电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交易类型

本次收购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的“购买或者出售资产”类型。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市汇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晓科
注册资本	3,1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06-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58355265T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500 号 13E 房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股权信息	广东电网持有广州汇能 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主营业务	试验检测及调试服务、智能装备制造等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州汇能总资产 50,556.6 万元，净资产 46,441.8 万元；2023 年，该公司营业收入 27,355.87 万元，净利润 2,896.45 万元。

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将被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的情况。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试验检测及调试服务业务是公司的五大核心业务之一，市场前景广阔。广州汇能下属广州粤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是广东区域内电力技术服务领域的头部企业，与公司在试验检测业务上具有协同效应，收购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实现专业化整合，做强做优做大优势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五、交易价格及资金来源

公司将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基于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市场法等评估方法对广州汇能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最终将以所确认的评估值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的资金将由公司根据最终确认价格，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超募资金等方式支付。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交易价格等核心要素仍需进一步协商，尚需交易各方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

2、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4-021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种类：结构性存款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5,9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产品为保证本金的低风险产品，但产品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提升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能力，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 5,900 万元。

（四）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收益期	收益类型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2 天	结构性存款	5,900	1.65%-2.70%	2024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 8 月 1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五）现金管理产品对募投项目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产品为保本型产品，安全性高，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类型为结构性存款，风险水平较低。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不存在为本次交易专设的情况。

（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情况。

三、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产品为保证本金的低风险产品，但产品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和监事会、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总额不超过 32,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授权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董事会授权的现金管理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4-007）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授权期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收益期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元）
1	工商银行人民币七天单位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2,600	1.45%	无固定期限	部分赎回	203,615.11
2	江苏银行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3 期 3 年 B	大额存单（可转让）	13,000	3.2%	无固定期限	部分赎回	249,000.01
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	结构性存款	5,900	1.65%-2.70%	2024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 8 月	否	-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6,5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500
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7,000

注 1：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购买 2,600 万元通知存款，2023 年 9 月 18 日部分赎回 721.48 万元，2023 年 11 月 16 日部分赎回 1278.52 万，合计已赎回 2,000 万元，已赎回部分的实际收益为 203,615.11 元；未赎回部分的收益金额后续赎回时进行相应公告。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购买 13,000 万元大额存单，2023 年 10 月 7 日部分赎回 3,000 万元，已赎回部分的实际收益为 249,000.01 元；未赎回部分的收益金额后续赎回时进行相应公告。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4-022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三）至 05 月 21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jane.zhao@yz-jinqua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05 月 22 日 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05 月 22 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林明稳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赵仁萍

独立董事：李伯圣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05 月 22 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星期三）至 05 月 21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jane.zhao@yz-jinqua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赵仁萍

电话：0514-87728185

邮箱：jane.zhao@yz-jinq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4-048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达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5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51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51,600.00 万元，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87 号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的 51,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科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69）。

根据有关规定和《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科达转债”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 14.88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8.68 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4.84 元/股，详见《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2、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4.80 元/股，详见《关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3、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4.76 元/股，详见《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4.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14.57 元/股，详见《关于“科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76）

5.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科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科达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起由 14.57 元/股调整为 8.6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科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2）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股价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7.378 元/股）之情形，若未来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则可能触发“科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科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29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1 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46	嘉和美康	2024/5/15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5	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暨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鉴于拟聘会计师事务所近期相关事项尚待公司进一步核实，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拟取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就取消续聘及相关事宜与其进行了事先沟通，大华所对公司本次取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同时，公司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第 5 项议案，即《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次取消议案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 7 号一段一层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六项制度的议案	√
10.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议案 9、议案 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3、议案 5、议案 6、议案 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夏军、任勇、北京和美嘉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六项制度的议案			
10.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0.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28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和美康”）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挺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暨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取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是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所作出的合理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后续将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重新选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号：2024-025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31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 股	600604	市北高新	2024/5/22	—
B 股	900902	市北 B 股	2024/5/28	2024/5/22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一楼会议室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一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31 日

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B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2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3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4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	√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财务预算	√	√
6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7	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	√	√
9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	√	√
10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1.01	选举毛玲玲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特此